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收益确认预计暨重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12月20日，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开能环保”）结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与瞿建国先生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瞿建国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开能环保以25,000万元的价格向瞿建国先生转让开能环保所持有的原能集团10.99%的股权，并决定放弃相关增资优先权。根据该协议约定，开能环保与原能集团其他各股东一致行动的约定失效，原能集团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该事项适用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公司已于2018年1月22日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请见2017年12月21日、2018年1月6日及2018年1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瞿建国先生支付给开能环保的受让原能集团10.99%股权的定金款15,000万元。2018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依照协议约定，该笔定金已转为首期股权转让款。

2018年1月30日，公司收到瞿建国先生支付给开能环保的受让原能集团10.99%股权的剩余股权转让款10,000万元。

至此，本次股权转让的款项已全额支付完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原能集团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同时，公司将

确认转让原能集团 1 亿元长期股权投资的股权转让收益 1.5 亿元；另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将按公允价值对持有的原能集团剩余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价，预计公司合并报表将产生约 2.25 亿元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投资收益。

特此公告。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